

升降機自行檢查紀錄

事業單位名稱		機械編號	
事業單位地址		打印號碼	
型式及用途		積載荷重	公噸
檢查項目	檢查內容及實測數據		檢查結果
一、 結構部分	1. 升降路等	(1) 出入口、周圍之牆壁應以不燃性材料建造，並使升降路與外面之人、物不能與搬器或配重接觸；升降路出入口不得超過一處(貨用或病床用之升降機除外)。	
		(2) 各樓層乘場踏板與搬器踏板應互相齊平，其水平間隙應在 4 cm 以下；門軌及踏板無變形或斷裂。	
		(3) 乘場門扉應為不燃性材料，無顯著變形、破損或脫軌；如為伸縮門式者，其鋼條間距應在 100mm 以下。	
		(4) 升降路內無設置與升降機無關之任何物件。	
		(5) 頂部安全距離及機坑深度應符合規定值。(頂部安全距離_____M、機坑深度_____M)	
	2. 機坑	(1) 應為防水構造，並留有適當安全操作空間，坑內不得有積(滲)水或堆積雜物。兩相鄰升降機坑間，須以鐵絲網隔開。	
		(2) 應設手動照明設備及停機開關；深度在 1.4m 以上時須裝固定爬梯。	
	3. 導軌	(1) 導軌、軌夾、魚尾板及托架之固定應良好。	
		(2) 導軌尺寸及規格符合設計書。(車廂側_____kg/M、配重側_____kg/M、柱塞_____kg/M)	
	4. 搬器(車廂)、 平衡錘(配重)	(1) 結構能耐久或物所引起之衝擊堅固構造，並以不燃性材料構造或被覆；且出入口門扉為不燃性材料，無脫軌、顯著變形或破損。	
		(2) 當異常狀況發生時，設有能將搬器內人員安全救出之開口。	
		(3) 出入口設置 2 個以上時，須有不能同時開啟門扉之構造。	
		(4) 連接搬器上之可撓性電線具抗火性及防濕性，應無損傷。	
		(5) 配重應固定良好，無脫軌或震脫。	
		(6) 搬器、配重如設有槽輪者，應無位移、龜裂、異音，且設有鋼索防脫裝置。	
		(7) 搬器及平衡錘符合設計書。(面積_____×_____ = _____m ² 、重量_____kg；配重塊、重量_____kg) 上樑_____形鋼_____×_____×_____×_____支、下樑_____形鋼_____×_____×_____×_____支 豎柱_____形鋼_____×_____×_____×_____支	
	5. 機械室	(1) 牽引式/油壓式之升降機之主機、控制盤等與牆或柱之間隔，應留有 30cm/50cm 之保養空間。但無阻礙管理保養時，不在此限。	
		(2) 通往機械室樓梯走道應暢通不得堆積雜物，階梯、攀登梯構造應堅固良好。	
		(3) 機械室室內照明設備及通風應良好，使室溫在 40℃ 以下。	
		(4) 出入口為不燃性材料，能自動關閉，且有彈簧鎖或類似裝置，以便室內不用鎖匙即能開門。	
(5) 機械室面積符合設計書。(面積_____×_____ = _____m ² 、高度_____m)			
(6) 機械支持樑符合設計書。_____形鋼_____×_____×_____×_____支 _____形鋼_____×_____×_____×_____支			
二、 機械部分	1. 原動機等	原動機及牽引機安裝確實，運轉需良好。(電動機_____KW _____A _____R/M)	
	2. 捲胴	捲胴規格及捲進鋼索中心線間之角度符合規定，且無過度磨耗、變形、裂層等缺陷。	
	3. 制動裝置	安裝固定良好，動力被遮斷時，能自動作動之設備性能良好。	
	4. 槽輪	(1) 槽輪之節圓直徑與捲入鋼索直徑之比值應在 40 倍以上。(實測_____mm)	
		(2) 槽輪無過度磨耗、裂痕；驅動輪與鋼索間無顯著之滑移。	
5. 緊結部分	(1) 搬器、配重與捲揚用鋼索或鏈條之緊結部分，應以合金套筒或鋼製鋼套緊結固定。		
	(2) 捲胴式升降機其緊結部分得以壓夾固定，不得有鬆脫或龜裂。		
	(3) 工程用升降機其緊結部分得以合金套筒、栓銷、壓夾等方式固定。		
	(4) 鋼索(或鏈條)末端配件固定應良好，無顯著變形、龜裂；雙重螺帽應鎖緊，加裝開尾梢，無鬆脫。		
三、 安全裝置	1. 連鎖裝置	各出入口門之(電氣、機械)連鎖裝置性能應良好，升降機運行中，所有出入口之任一門扉被開啟時，應能停止升降。	
		升降路出入口為側面開閉式手拉門者，應關至全閉前 2cm 以下，搬器始得啟動，且搬器啟動後，手拉門無法打開超過 2cm。(上下開閉式及中央開閉式者為 5cm)	
	2. 人工操縱裝置	操縱裝置於人工操作止時，應能使搬器自動恢復至停止時之狀態。	
	3. 停止開關	停止開關(廂內、廂上及機坑)之性能應良好。	
4. 調速機	(1) 超速開關應能在速率達額定速率 1.3 倍前自動遮斷動力；阻擋器應能在速率達額定速率 1.4 倍以前動作制止搬器下降。(實測：電氣_____m/min；機械_____m/min)		
	(2) 調速機張力輪功能應正常，軸承無異音，重錘無著地，且調速機鋼索及其他拉力裝置應能確實發生作用。		

5. 極限開關	(1)須設有防止搬器與升降路頂部底面，以及與升降路底部衝撞之(上、下)終點極限開關，其性能應良好。		
	(2)於搬器上方作業時，應設有能保持自搬器上樑至升降路頂部之底面或樑下端之垂直距離在 1.2 m 以上之極限開關，且性能應良好。		
	(3)機坑內作業時，應設有能保持搬器底部與升降路底部之垂直距離在 1.2 m 以上之極限開關，且性能應良好。		
	6. 緩衝器	(1)坑底應設有搬器、配重之緩衝器，其性能應良好	
		(2)搬器水平停於最上層時，配重底部與緩衝器之間距離值及搬器停止於最下層時，搬器與緩衝器之間距離值應符合規定：(實測值：配重側 _____ /搬器側 _____ mm)	
	7. 鋼索等鬆弛斷電裝置	捲胴式或間接油壓式升降用鋼索或鏈條鬆弛時，自動遮斷動力裝置應良好。	
	8. 超載防止及警報裝置	該裝置固定應良好，在超過 100%之負載時，應能確實動作。	
	9. 液壓裝置等	(1)防爆閥性能應良好(直接液壓式)。	
		(2)安全閥性能應良好。 [作動壓力 _____ bar(kg/cm ²)]	
		(3)油溫控制裝置及逆止閥 (止回閥)性能良好。	
		(4)防止柱塞超程裝置之極限開關性能應良好。(間接油壓式)	
(5)泵電動機之空轉防止裝置及緊急時用之手動下降閥性能應良好。			
(6)停車自動水平裝置，應能在 75mm 以內動作。			
(7)油箱、壓力配管之固定應良好，無腐蝕、漏油或位移。			
10. 對外連絡裝置	停電或緊急時之對外呼叫警鈴、通訊裝置之性能應良好。(非載人除外)		
11. 無機房式之裝置	(1)維護保養照明裝置及受電盤主開關應裝設妥，且性能應良好。		
	(2)控制盤設於升降路外時，控制盤與搬器應裝設對講機。		
	(3)於保養檢查或維修時，應設有適當照明、圍欄及防止搬器非預期移動之安全裝置。		
四、電氣部分	1. 控制器 (受電盤、控制箱)	(1)受電盤主開關應設於機械室出入口附近，須易於操作且安全，外殼應接地。 (2)所有電路需匯集於機械室控制箱內，且箱內各種開關、電磁接觸器均應動作良好而無異狀。	
	2. 電纜	電纜線固定良好，無損傷；運轉用回路不得與信號或電話之回路共用同一電纜。	
五、鋼索及鏈條	1. 鋼索	(1)鋼索之規格、尺寸、材質等符合規定。主索 _____ 條 _____ mm 實測 _____ mm	
		(2)一撚間無 10 % 以上之素線截斷，直徑減少無達公稱直徑 7 % 以上、無顯著變形或腐蝕、無扭結。	
		(3)捲胴式升降機之搬器停止在最低位置時，應有二捲以上鋼索留置在捲胴上。	
		(4)公稱直徑應在 12 mm 以上且每一條鋼索張力應均等。	
		(5)牽引式應有 3 條以上，但間接液壓式及捲胴式之升降機則為 2 條以上。	
2. 鏈條	應有二條以上，且不得有裂痕。		
六、性能、荷重試驗	1. 絕緣測試	絕緣測試值符合規定。 實測值(MΩ)：電源 _____、電動機 _____、控制 _____、照明 _____、信號 _____	
	2. 無負荷試驗 (0%)	在 0% 無荷重下實施升降，運轉應正常。	
	3. 荷重試驗 (100%)	在 100% 滿載荷重下實施升降，運轉應正常，實測值符合規定。	
		上 50% 下 _____ 上 100% 下 _____ 上 120% 下 _____ 電流 _____ A 速率 _____ m/min	
	4. 荷重試驗 (120%)	運轉性能應正常。	
	5. 制動性能試驗	運轉時，將電源開關扳斷，應能使搬器安全地減速停止。(牽引式)	
6. 緊急停止裝置	緊急停止裝置(夾軌器)作動應確實，且能有效制止搬器下降。		
七、其他	1. 標示	操作及故障時之處置方法、製造者名稱、用途、積載荷重等銘牌應揭示於易見處。	
	2. 概要	(1)額定速率 _____ m/min 實測 _____ m/min (100% 負荷)	
		(2)升降行程 _____ m 實測 _____ m	
	(3)調速機鋼索 _____ mm 實測 _____ mm		
備註	1. 本紀錄表係供事業單位參考填用，乙式兩份，分由檢查機構及事業單位保存。 2. 檢查結果欄，符合者打「√」、不符者打「×」並簡要敘述、無該項者打「/」。		

表單編號 P3-61-42B 100.09

檢查人員簽章：
檢查日期：

檢查單位簽章：
檢查日期：

設置事業單位簽章：
日期：